

黑龙江省志

第二十七卷
烟草志
纺织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第二十七卷 纺织志

黑龙江省志

陈雷题



黑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黑) 新登字第 1 号

责任编辑：张元荣
封面设计：赵明瑚
责任校对：刘 桓 秦秀生

黑龙江省志·烟草志·纺织志

Hei long jiang Sheng zhi Yan cao zhi Fang zhi zhi

黑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市道里地段街 179 号)

黑龙江省志办劳动服务公司激光照排服务部排版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印张 22·插页 16

字数：40 千字

1994 年 4 月第 1 版 199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200

ISBN 7—207—02952—7/K·330 定价：70 元

《黑龙江省志·纺织志》编纂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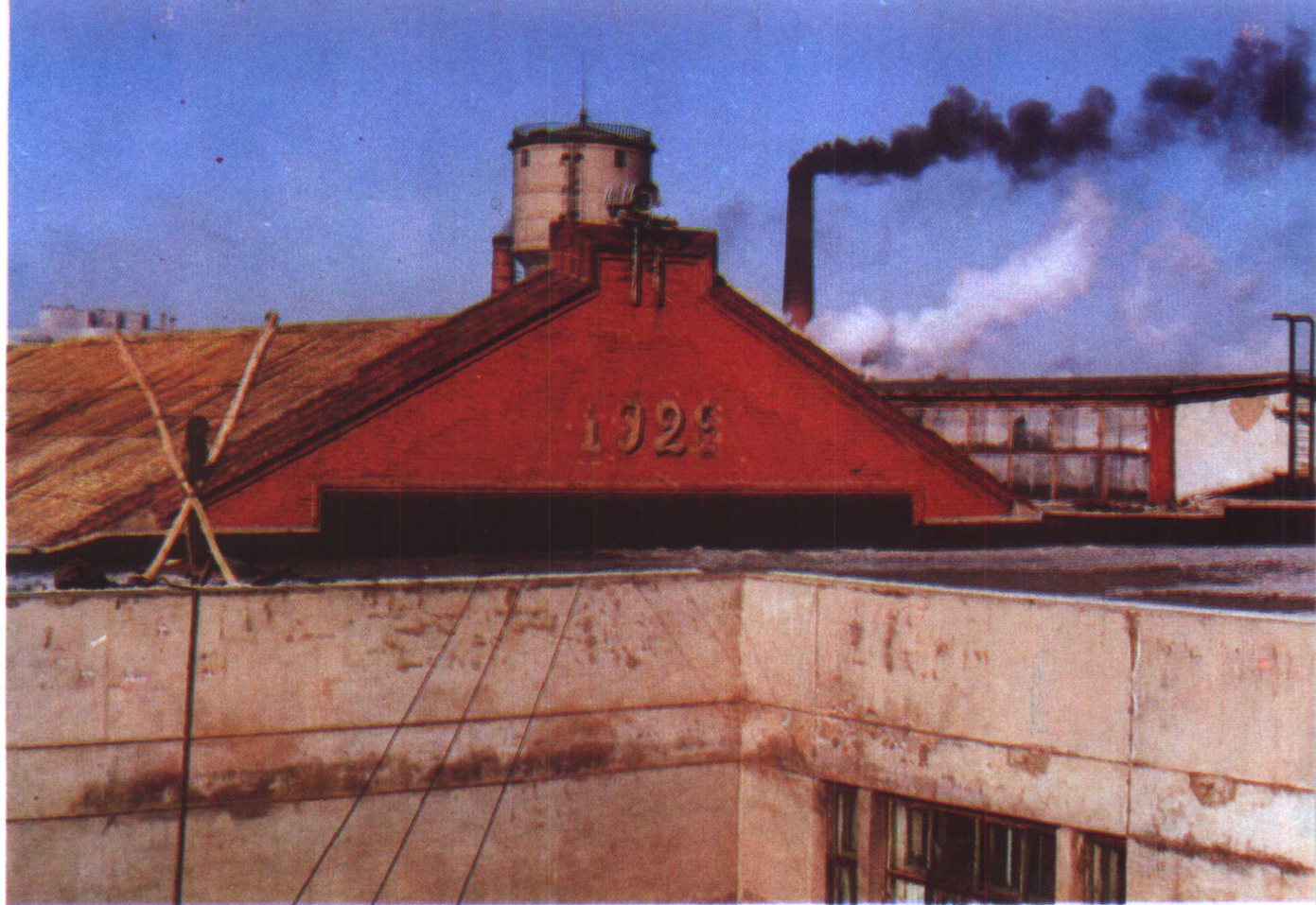
主 任 张运琪 孙岫琴
副 主 任 张德民 张 维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春霖 刘文彦 刘忠朴 张 伟
周国熹 郑向辉 姚忠凯 韩也彬

《黑龙江省志·纺织志》编辑人员

主 编 张德民
副 主 编 张 伟
编 辑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春霖 王忠厚 王幼光 杨竹林
孟昭云 曹景文 韩也彬

黑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责任副总编 张向凌
责 任 编 辑 (以姓氏笔画为序)
张兴文 闻 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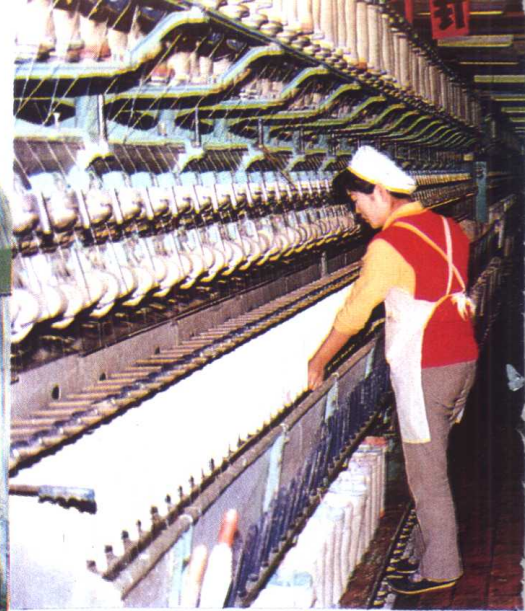
哈尔滨毛织厂前身——裕庆德毛织厂，是黑龙江省最早创立的机械纺织企业。
在一幢原建筑物的山墙上仍保留着“1922”纪年字样



黑龙江涤纶厂外景



宾县毛巾厂提花车间



黑龙江涤纶厂经编机



嫩江毛织厂
人员精心研究
涤纶针织绒。在
光源下，显示
的颜色



哈尔滨亚麻纺织厂精纺车间



哈尔滨纺织印染厂织布车间



黑龙江涤纶厂纬编机



方厂科技
制变色腈
在不同的
示出不同

哈尔滨
毛织厂生产
的银鹅牌
6502纯毛提
花毯，1980
年获纺织工
业部优质产
品奖



泰康毛线厂生产的双鱼牌高级粗绒线，1982年被评为黑龙江省优质产品



牡丹江纺织厂生产的
红牡丹牌9.7号(60支)精
梳纯棉纱, 1983年获国家
优质产品银牌奖



佳木斯纺
织厂生产的瑞
雪牌纯棉普梳
D96号(6支)
起绒纱, 1984
年获国家优质
产品银牌奖



哈尔滨亚麻厂生产的双鹤
牌101亚麻细布, 1984年获国家
优质产品金牌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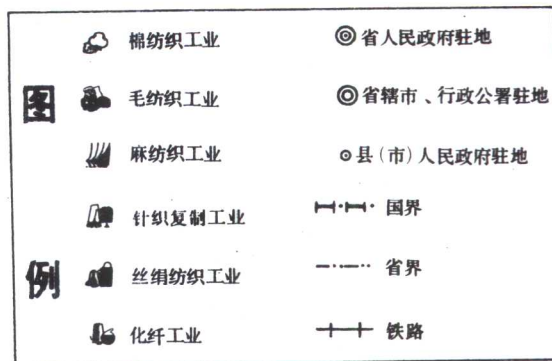


双鸭山床单厂生产的罌粟花牌股线床单，1981年获全省设计百花奖一等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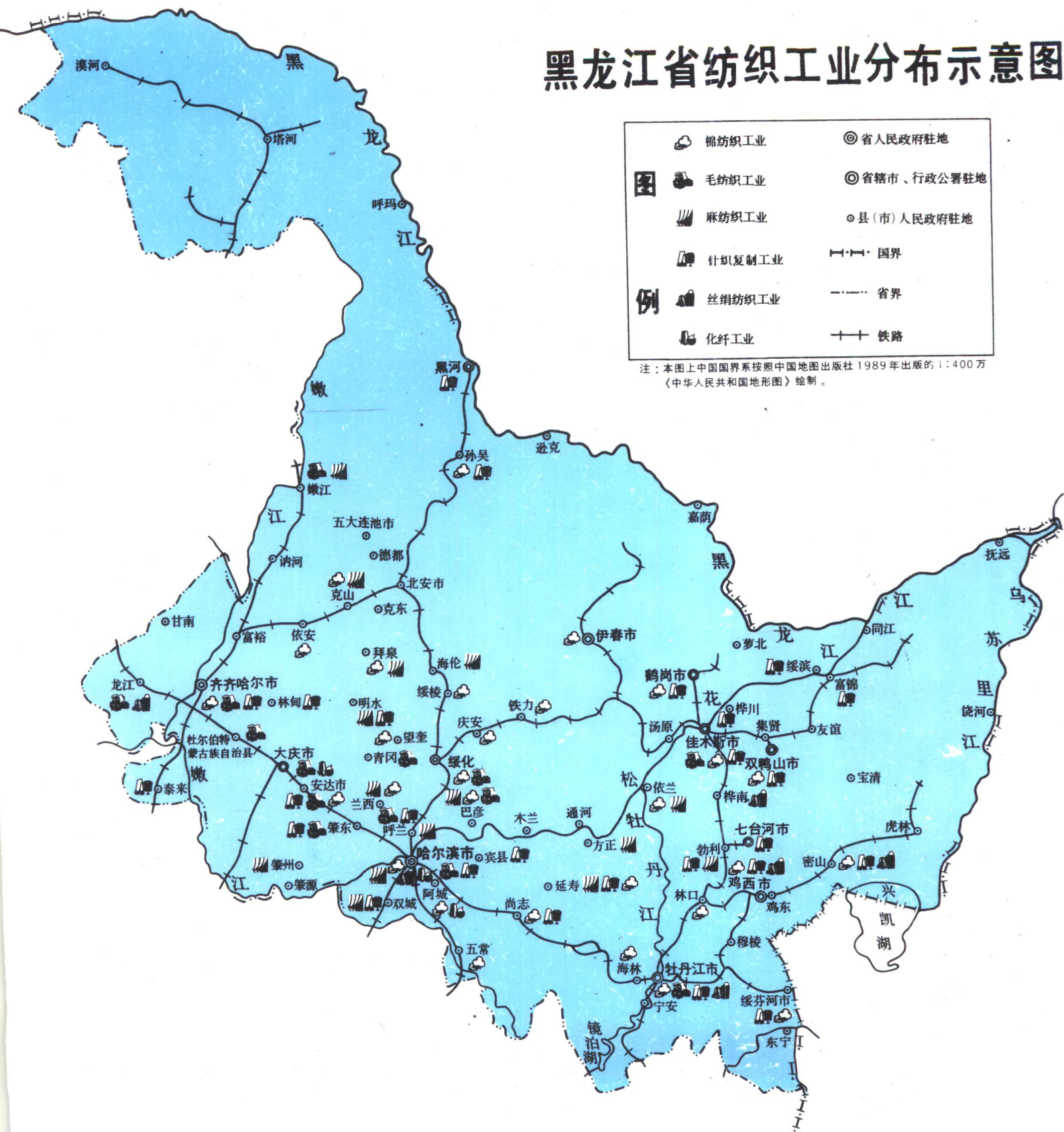
牡丹江毛毯厂生产的镜泊湖牌腈纶经编印花毛毯（拉舍尔毛毯）



黑龙江省纺织工业分布示意图



注：本图上中国国界线按照中国地图出版社1989年出版的1:400万《中华人民共和国地形图》绘制。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棉纺织印染	(7)
第一节 企业建设	(8)
第二节 生产技术	(19)
第三节 产 品	(26)
第二章 毛 纺 织	(30)
第一节 企业建设	(31)
第二节 生产技术	(36)
第三节 产 品	(43)
第三章 亚麻纺织	(49)
第一节 亚 麻	(50)
第二节 企业建设	(62)
第三节 生产技术	(69)
第四节 产 品	(75)
第四章 丝 绸	(84)
第一节 蚕 业	(85)
第二节 企业建设	(89)
第三节 生产技术	(95)
第四节 产 品	(97)
第五章 化学纤维	(103)
第一节 企业建设	(103)
第二节 设 备	(107)
第三节 产品与销售	(111)
第六章 针织复制	(113)
第一节 企业建设	(114)

目 录

第二节 产 品.....	(123)
第七章 科学技术.....	(141)
第一节 科研机构.....	(141)
第二节 科学技术研究.....	(144)
第三节 主要成果.....	(146)
附 表.....	(152)
后 记.....	(154)

概 述

(一)

黑龙江地区位居祖国北疆。历史上为肃慎、夫余、东胡生息之地，肃慎的后裔挹娄、勿吉、靺鞨、女真，东胡的后裔鲜卑、契丹、蒙古都曾在此居住或活动。这些部落或民族，有的从事渔猎，有的则从事畜牧或畜牧兼农耕。他们很早就利用猪、羊、犬的皮做衣服；有的还知道种麻，以麻布做衣服。

纺织品的出现以麻布最早。据史书记载，夫余国有“白布大袂、袍、袴”，挹娄国“有五谷、牛马、麻布”（《三国志·夫余传·挹娄传》）；魏晋南北朝之际“肃慎绩毛以为布”（《晋书·肃慎传》）；勿吉“妇人则步裙，男子猪犬皮裘”（《魏书·勿吉传》）；唐代渤海国纺织业有很大进步，出现丝绵类纺织品。所谓“俗所贵者”，“显州之布，沃州之绵，龙州之紬”（《新唐书·北狄传·渤海》），其中龙州即今黑龙江省宁安县，所生产的“紬”（绸）就很著名。但是当时纺织品数量极少，仅为显贵者所用，绝大多数人的衣着仍是皮衣。有的民族以豕、鹿、鱼皮为主。如《通典》记载“流鬼妇人冬衣豕、鹿皮，夏衣鱼皮”。在辽代，女真族与辽的诸多交易品中，布是其中之一（《辽史·食货志》）。金建国时，纺织业大有发展：“土产无桑蚕，唯多织布，贵贱以布之粗细为别”（《大金国志》卷三十九）。此后至元明，由于战争和民族的迁徙，黑龙江地区生产遭到破坏，纺织业也日趋衰落。明清时有的少数民族如赫哲族，以鱼皮为衣，奇勒尔族竟有“鱼皮鞞子”之称。

清朝建立之后，东北地区被视为“国家肇兴之地”。为了“务守满洲本习（射猎为务）”，在相当长的时间里（1668至1860年），清朝统治者对黑龙江地区实行“封禁”政策，严禁汉族人出关，致使黑龙江流域的生产发展缓慢。据当时“流人”说，顺治初年宁古塔尚“不知有布帛”（《柳边纪略》），这种情况后

来才有所改变。

19世纪下半叶，清朝“封禁”政策逐步解除，山东、河北一带的汉人大量进入黑龙江地区，除从事农耕之外，兼做纺织。由此形成黑龙江地区早期的家庭手工纺织业，主要为制麻、棉织，也有染坊等，但产量甚微。至清末，这里所需的大宗纺织品主要从京津内地和满洲里、绥芬河口岸运进。

(二)

1904年日俄战争爆发，关内货源输入受阻。俄国乘机将本国及欧洲各国的产品运抵哈尔滨，把哈尔滨变成东北北部日用百货和纺织品供应地，客观上为哈尔滨纺织工业的形成创造了条件。1912年，民族资本家张明善创办了义增福针织厂。

自1914年6月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欧美各国先后投入战争，渐无暇东顾，向东北地区输入纺织品的数量急剧减少；我国国内又开展抵制洋货运动，使省内民族纺织工业的发展一度逢得机遇。1917至1930年间，黑龙江地区纺织工业获得较快发展，棉纺织厂、织袜厂、毛巾厂、毛织厂和印染厂相继创立，纺织业成为仅次于榨油、制粉，而居于第三位的手工业。据哈尔滨统计，有纺织工厂176家，其中织布厂74家、针织厂91家、毛织厂1家、印染厂等10家。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日伪统治者为掠夺黑龙江地区亚麻资源，将打成的亚麻纤维原料全部运往日本。同时加紧对省内纺织业的“统制”。1939年公布《原棉及棉制品统制法》，控制纺织品的生产与销售。1941年公布《价格临时措置法》和《暴利取缔令》，违者以“经济犯”、“国事犯”论罪，实际形成战时体制，力求控制甚至取消中国民族纺织业。1942年，哈尔滨同记工厂因为卖帽子原料，经理赵胜轩就被以“经济犯”罪名逮捕入狱，工厂随之倒闭。同年，日伪为强化经济统制，又在哈尔滨成立织布组合（日伪垄断经济的代理机构），统一销售纺织产品，所得利润30%归工厂，其余为组合所有。凡不参加组合的不供给棉纱，工厂只能倒闭。到1945年日本投降前夕，中国民族纺织厂所存无几，基本上陷于瘫痪境地。

(三)

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康德毛织厂（今哈尔滨毛织厂）和克山、巴彦、依兰等8个亚麻原料厂被人民政府接管。同年，为保卫抗日战争的胜利果实，建设东北根据地，中共中央东北局决定，陆续将辽宁省开原县和瓦房店的两个纺织厂的棉纺设备，计棉纺锭34 020枚、布机426台，分别北迁到齐齐哈尔、佳木斯和牡丹江市。这些设备成为黑龙江地区机械纺织工业的基础，从而为解放战争中支援前线作出了贡献。

1950年东北纺织管理局决定，将受到美国侵朝战争威胁和破坏的辽宁省安东（今丹东市）的3.7万锭棉纺织设备搬迁到佳木斯市。同时由苏联援助，筹建了我国第一座大型亚麻纺织厂——哈尔滨亚麻纺织厂，为黑龙江省的亚麻纺织工业奠定了基础。在此期间，黑龙江省和松江省政府还投资建成一些机械化的染整厂和针织厂。至1952年底，全黑龙江地区已有纺织企业30个，比1949年增加16个；棉纺锭59 820枚，线锭1 236枚，麻纺锭14 356枚，毛纺锭1 700枚；纺织工业总产值（1952年不变价）6 086万元，比1949年增长2.4倍。

1953至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黑龙江的纺织工业获得较快发展。这一时期的重点是发展在国计民生中起重要作用的棉纺织行业和为亚麻纺织配套的亚麻原料行业。佳木斯和牡丹江的两个棉纺织骨干企业扩建了7万锭，增加了棉帘子布等工业用品的生产；新建呼兰、阿城、双城等3个亚麻原料厂，改造了克山、兰西等8个亚麻原料厂；此外，哈尔滨毛织厂等也进行了扩建和改造。1957年底，全省纺织企业达到43个；棉纺锭13万枚，毛纺锭3 058枚，亚麻纤维产量13 500吨，比1952年分别增长1.17倍、79.9%和2.7倍；纺织工业总产值（1952年不变价）1.87亿元。但在这一时期，由于强调优先发展重工业，轻纺工业的发展相对说来仍然缓慢，纺织品生产呈现供不应求的局面。

1958年纺织品供求矛盾更加突出。中共黑龙江省委和省人民政府在1959年和1960年曾两次提出补偿轻纺工业“短腿”的指导方针。但在1958年“大跃进”的气氛下，也出现了不顾客观条件和经济规律，急于求成的倾向。一大批小型的针织、毛线、蚕丝绸、人造纤维和麻袋企业仓卒上马。1958至1960年的3年间，纺织工业产值猛增1.2倍，平均每年递增32%。1960年产值达4.0

亿元。但许多企业并不具备生产条件，产品质次价高，经济效益很差。1960年后，由于发生自然灾害，农业歉收，棉花产量骤减，迫使若干企业停产。1961年纺织工业产值陡降到1.95亿元（1957年不变价）。

1962年开始，遵照中共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黑龙江省纺织工业进行了三年调整。首先停止盲目建设；其次关停并转了一批企业，并精简了一部分职工。1962年全省国营纺织企业总数由最高年份1960年的79户减到43户，与1957年相同，工业总产值仅为1.66亿元（1957年不变价），在调整期间，虽然发展速度减缓，但是由于战线缩短，使得全省便于集中人力、物力、财力投向一批纺织重点项目。如新建棉纺6万锭、粘胶纤维3000吨、哈尔滨毛织厂精纺5000锭，为纺织工业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基础。1963年以后，棉花增产，纺织开工增加，生产逐步回升。1965年纺织生产进入正常发展轨道，当年底全省纺织工业总产值达到2.76亿元（1957年不变价）。主要纺织品产量：棉纱10.63万件、棉布5371万米、亚麻布1410万米、呢绒85万米，分别比1961年增长198%、300%、44%和143%；实现利润3206万元，百元产值利润率16.26元，创历史最好水平。

1966至1976年十年动乱，全省纺织工业的生产秩序和规章制度受到严重破坏，生产极不稳定，这期间大致经历过“三升三降”。1966年纺织工业生产一度上升，产值达到3.06亿元，1967年和1968年由于停产“闹革命”，纺织工业产值连续两年下降4%和6.8%。1969至1970年，由于一批新建企业投产，纺织工业又是呈上升局面。1970年产值达到4.52亿元，1971年产值又下降3.2%。之后是三年徘徊，1975年全国工业开始整顿，生产秩序有所好转，纺织工业增长17.9%，产值达到5.31亿元。1976年春，受“反击右倾翻案风”影响，生产再度陷入混乱，全省纺织工业又下降5.3%。在“文化大革命”期间，纺织工业新增投入近2亿元，生产能力是上升的。但是，这一时期由于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干扰，企业生产秩序混乱，不讲经营管理和经济效益，损失浪费严重，从投入产出的角度衡量，企业的实际经营效果却是逐年下降。以百元产值利润率为例，1966年为14.61%，1967年为10.55%，1971年为9.07%，1976年为4.28%。

1976年，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1977年全省新增棉纺锭5万枚，印染线3条（年产印染布1亿米）和1.6万吨涤纶短丝的生产能力。1978年纺织工业总产值达到7.21亿元（1970年不变价格），两年平均增长幅度为20%。由于